

作家龙一首部科幻小说《地球省》—— 像一颗滋味浓郁的怪味豆

◆ 刘慈欣

中是一个比较普遍的现象。大部分科幻小说中所表现的未来自来社会,其社会形态并没有随着技术的发展而进步,相反却退回到现代社会之前落后的形态中,我们不妨把这称为科幻小说中的“社会返祖现象”。

说《地球省》独一无二,是因为它的社会返祖之彻底和决绝,至少我自己没有在之前的科幻小说中见到过。《地球省》展现的是清末民初中国社会的未来自来,其地上世界是清末形态的,地下世界则更接近20世纪初年。虽然这个想象世界中存在着许多未来因素,如能够限定个体寿命的植入装置、星际航行和外星文明等,但这个时代的人,无论是作为个体还是社会整体,都找不到未来思想的蛛丝马迹。这个世界中的人,似乎没有经历过技术时代的洗礼,他们的行为方式和社会关系,他们对皇权的态度,都停留在陈旧时代。这样一个已经成为历史的陈旧社会在未来自来复活,与高技术的背景进行了奇妙的融合。最令人惊异的是,这种融合保留了厚重的中国

世俗文化色彩,这使得《地球省》中的地球像一颗滋味浓郁的怪味豆,让人回味无穷。

《地球省》从主人公由一个底层人物成长为救世主的艰险历程,全景式地从地下、地面和太空三个层面,描述了已经沦为外星饲养场的地球世界的惊心动魄的变迁,情节跌宕起伏,引人入胜。值得一提的是,其中的人物,从社会底层的警察和酒吧女到皇帝和外星大使,都有鲜明的性格,这在国内的科幻小说中是不多见的。在增强科幻小说的文学性方面,《地球省》无疑是一部突破性的作品。

与通常的看法不同,科幻小说并非是预测性的文学,而是可能性的文学。它把未来的各种可能性排列出来,至于预测这众多可能性中哪些更有可能成为现实,不是科幻小说能够做到的,也不是它的任务。事实上,科幻作家很少去关注作品中的预测性,更多关注的是从可能性中提取故事资源,所以,他们所关注的往往是那些看似最不可能成为

现实的想象。但事实证明,恰恰是这类看似不可能的预测后来真的成了现实。所以我不禁要问,科幻小说中的社会返祖现象成为现实的可能性有多大?

从历史上看,特别是文艺复兴和工业革命之后,人类文明的发展呈现明显的单向性,世界在不断进步和更新着,过去的一切像沙滩上的印记,被文明发展的大潮无情地抹去,已经成为历史的社会形态似乎不太可能再次出现。但在未来,这种可能性真的为零吗?

首先,先进的现代技术与落后的社会形态并非水火不相容,它们是可以一定程度上融合的。未来的社会返祖如果真的发生,一定是人类文明所面临的某些外部和内部灾难所致。外部灾难最有可能的是地球环境的恶化,生存的资源急剧减少,人类社会必须改变形态才能延续下去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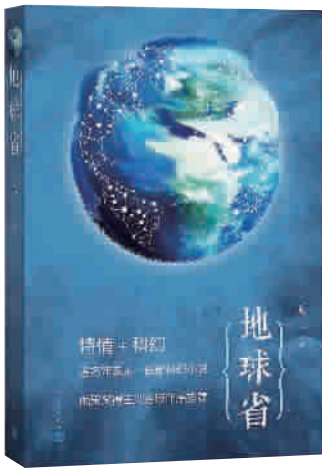
另一种社会返祖可能在太空中发生。太空中充满着艰险和未知,当人类进入太空开拓新世界时,地球

上的舒适和平静将荡然无存,人们将不得不面对种种难以想象的挑战,已经成为遥远历史的艰险的生活将重新出现。这是一个沉重而深刻的问题:人类在地球上已经经历过的,还会在太空中重来一次吗?

另一种社会返祖的动因可能来自人类文明内部,最大的可能性当然是技术的进步。从历史上看,技术的发展都是在推动社会政治的进步。从某种意义上说,正是技术的发展使文艺复兴中人文的阳光照亮了社会的每个角落。但另一种力量正在孕育,飞速发展的人工智能有可能将国家机器变成一部真正的机器,里面一个人都没有,只有机器。这将是绝对稳定的系统,如果被独裁者控制,也将对他(她)绝对忠诚。同时,由于AI网络几乎拥有无限的精力,可以对每一个社会个体进行完全的监视和控制,这就为社会返祖提供了技术基础。

社会返祖最大的可能性还是上述内部和外部因素同时发生作用,而这正是《地球省》中所描述的状况,地球环境的恶化、外星文明的入侵、可能从生理上控制所有个体的生物和信息技术的应用。

科幻小说总是不断产生着形形色色的、想象中的未来世界,而《地球省》所创造的未来世界是绝无仅有的一个,让我们在惊异的阅读体验中从未来自来回味历史,从历史想象未来。



科幻小说是创造想象世界的文学体裁。如同现实主义文学留下了形象鲜明的人物画廊一样,科幻小说则创造了形态各异的想象世界。除了个别例外,科幻小说的世界中都是有人类存在的,所以,也可以说,科幻小说创造了各种各样的想象中的社会形态。这些社会大多运行在未来时空中的高技术背景之下。而龙一的《地球省》中所创造的未来社会可以说是独一无二的。

在这里,我们首先看看科幻文学中未来自来社会的一个显著的特点。对电影《星球大战》有一句著名的评论,说它“用三千年后的技术讲述三千年前的故事”,其实这在科幻文学

“如果伦敦是个谜的话,那么巴黎就是答案。”这是英国评论家G·K·切斯特顿的一句名言。巴黎何以成为一座了不起的都市?答案或许就在《巴黎:现代城市的发明》中。这本书回溯了现代巴黎的创造过程,探索“巴黎何以成为巴黎”的建城史。

17世纪是个分水岭。在那之前,欧洲的城市普遍以历史悠久、古迹众多而闻名,比如罗马;在那之后,新的都市和生活模式诞生,现代化的城市本身成为风景名胜,比如巴黎。它从那时起被誉为“宇宙之都”:充满创新的活力,吸引多样文化,激发着能够革新都市生活的思想。

在饱受宗教战争摧残的16世纪下半叶,巴黎破败不堪,街上野狼出没。但在1597年到1700年间,占据绝对统治地位的君主和同样坚决的市政当局同心协力,造就了现代史上第一座开放的城市,从围墙城市迈向现代景观城市。

打开书,最先吸引人的是分别绘于1550年、1657年的巴黎彩色地图。作者若昂·德让称这本书的创作始于绘画,伦敦博物馆和巴黎历史博物馆都收藏有17世纪巴黎城市景观的画作。但她没有在正文里堆砌令普通人难以亲近的各种术语与数据,有媒体对此评价:“读懂她的书不需要太多背景知识,可是读完之后,你就成了一个法国通。”书中穿插了许多幅相关地图与画作,记录了巴黎从废墟到都市的奇迹转变。

塞纳河上熙熙攘攘的新桥是鼎新的起点,孚日广场是最初的现代城市广场,圣路易岛实现了居住规划新思路,宽阔的林荫道、公园让所有人都可以便利地步行漫游城市。在城市史方面,巴黎实现了多个世界第一:公共邮政系统、公共交通系统、街道照明系统……这些同时为贵族与平民提供了现代都市生活的基础,打破了原本



巴黎何以成为巴黎

◆ 指间沙

的家族和群体的界限。

在城市规划与建筑发生翻天覆地的巨变的同时,巴黎的现代化还体现在不同过往的市政服务、金融体系、时尚奢侈品消费方面。各个社会阶层的高度交融,定义了巴黎式的浪漫。17世纪,“微服”一词在巴黎流行,原本指的是大贵族隐藏身份,想要和普通百姓一样享受出行之乐,满足更加现代、自由的欲望。但后来,普通人也开始“微服”出行,男子拉上斗篷遮住半张脸,女人则戴上黑天鹅绒全面具,“名流文化”成了早期的“潮流时髦”,好比今天明星上街必戴墨镜。大城市在奢侈品行业和时尚产业的推动下,催生了想通过自身改变命运的风流之花,这也成为巴黎独具的魅力。

在这座因变革而发展的城市里,一个人不再受限于出身,完全可以白手起家,重塑自己。正如西格蒙德·弗洛伊德所说:“巴黎许多年来都是我的向往,踏在这座城市的路面上,带给我的幸福感让我觉得,我的其他欲望也会得到满足。”

17世纪以来,新的城市诞生,旧的城市消亡,许多地方孕育出文化和金融之都,而巴黎仍旧是独特的,是一座人们依靠努力而创造前程的舞台。

努力才是成就“天才”的秘方

◆ 胡艳丽

米奇·阿尔博姆是位有魔力的作家,《相约星期二》《你在天堂里遇到的五个人》畅销全球。其新著《弗兰基的蓝色琴弦》讲述了音乐之子弗兰基的传奇生命历程。时空交错,虚实交融,在悬疑迭起之处,情感的力量又充盈充沛,带领读者体味生命的真味、命运的无常,以及爱与宽恕。

生死奇迹

“我是来收回珍宝的。”这是开篇第一句话,而说这话的是“音乐”,或者说音乐之灵。他要收回的珍宝是弗兰基的音乐才华,此时弗兰基刚刚完成一场盛大演出,他飞升 to 半空,而后重重落下。

惊异的开头,接下来当然是倒序展开弗兰基奇幻波折的一生。母亲在大教堂中生下了他,那时,突袭者袭击了大教堂,纵火行凶……下一个镜头,弗兰基躺在一块灰色的毯子上,被抛进了河中,被一条无毛狗救上了岸。

时间快速换挡,弗兰基七八岁时,音乐才华初现,养父巴法为他找到一位盲人音乐老师,老师正是他的生父。他带弗兰基走上音乐之旅。而后巴法突遭横祸,弗兰基在老师那里度过了为他打下一生音乐基础的短暂、宁静时光。

重获新生

为避战乱,巴法倾尽所有,委托老师安排弗兰基前往美国,那时他九岁,全部财产只有老师送的吉他和六根价值不菲的琴弦。老师遭人暗算,弗兰基流落街头,与此同时,开始他奇幻的音乐旅程。孤儿院生活、夜场演唱,弗兰基颠沛流离。但就在流浪中,他见识了各种各样的音乐人,吸收了不同风格的音乐元素。从假扮猫王到走上前台,从靠捡垃圾为生到金钱如雪飞来,从被人嘲笑到受到歌迷追捧,在弗兰基的少年旅途中这些似乎只是一瞬间的事儿。

如潮的掌声会蒙蔽天才的眼睛;

金钱名利太过沉重,会折断天使的羽翼。弗兰基承受不了与心智不相称的飞来“王冠”。他在名利中迷失,音乐也不再映衬他的本心。

少年时的小仙女,再次重逢的女神,结婚后淡泊名利的贤惠妻子悄然离去,终令弗兰基迷途知返。他在舞台上拼命拨扫琴弦,希望琴弦变蓝,改变他的命运。但琴弦不会为错误埋单,真正能改变命运的不是琴弦,而是一个人内心坚强的力量。当他的手掌劈向酒瓶的瓶口,用鲜血与疼痛惩罚自己之时,一颗向死而生的心终于复活了。

一切从零开始,弗兰基开始像孩子般地练习基本指法……一颗初心回归,用努力与沉默消弭身上的世俗之气,爱人回来了,音乐才华回来了,重新复健的手与弗兰基一起重获新生。

弗兰基的音乐发生了质变,他不再是那个靠天赋灵气在舞台上哗众取宠、频频炫技的人气王,而是一个沉静、内敛、安静的艺术家。他在名不见经传的小店里指导孩子们练琴,与妻女一起静心安好。

生命完满

美好、丑恶、浪漫、残酷、现实、梦幻,在米奇的笔下融于一炉。作者又在音乐精灵按时光轴线讲述的基础上,通过引入第三者的叙述,将时光跳跃进“未来进行时”。每一位音乐家的讲述,都绽放出弗兰基的一种光彩,一会儿是他充满魔力的声音,一会儿是他翻飞的手指,一会儿是他冒充猫王时在舞台上绽放出的激情。时光轮回,仿佛一部多声部的命运交响曲。那些音乐家在历史上真实存在,借他们之口令这部颇具魔幻色彩的小说,与真实的音乐世界融合在了一起,也令弗兰基的生命呼之欲出。

整本小说人与琴密不可分,每一次琴弦变蓝,都有一个人的命运被改变,第一根琴弦变蓝时,他陪着一位法国吉他手踏上异国他乡;第二根琴



弦变蓝时,他与自己的恋人重逢;第三根……其实被改变的不仅仅是他人的命运,也是他生命的一次次升华。第六根琴弦变蓝时,他宽恕了曾经被命运所迫犯下错误,又用一生来赎罪的修女,学会了与命运和解。当六根琴弦依次完成了自己的使命,也预示着弗兰基的生命即将走到尽头,当他解开了一生的谜团,如命运轮回般地将爱倾注到养女身上时,他的人生已然圆满,这又是一个轮回。

在弗兰基命运的主线之外,小说中的故事又旁逸斜出。中间又有太多的不圆满,老师至死都不知在他身边学习了几年的学生是他的亲生儿子;而善良的巴法,12年牢狱生涯后,不知所终……

作者在书中设下了太多的局。悬疑,令人不忍释卷;美妙,令人心生向往;感人,令人在心中充满爱和温情。同时,书中又有太多忧伤的力量,令人回味无穷。

当整本书“曲终人散”之时,我们记住的是爱、梦想与努力所能产生的奇迹。米奇的作品在世界范围内广受欢迎的秘密在于,他的文字中饱含着生命激情,他在用心告诉世人,这世间才华并不可靠,唯有努力才是成就“天才”的秘方。